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份代號: 0017)

執行董事的委任

董事會宣佈陳耀豪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12日起生效。

New Worl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宣佈陳耀豪先生 ('陳先生') 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12日起生效。

陳先生，53 歲，於 2000 年 1 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旗下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 ('新世界中國')，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瀋陽地區財務總監，歷任新世界中國瀋陽地區總監、華北區地區總監及華北及東北區域總經理。彼現為新世界中國運營總裁、香港上市公司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以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亦已獲委任為新世界中國行政總裁，自 2025 年 12 月 12 日起生效，並直接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匯報。陳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在中國之房地產發展方面擁有 25 年以上經驗。陳先生為第十六屆瀋陽市政協委員。在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香港一家國際性會計師行工作。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除所披露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陳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委任函，固定任期為三年，自 2025 年 12 月 12 日起生效，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彼有權收取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授權力而釐定的董事袍金每年 362,000 港元。陳先生將獲取本集團酬金包括每月薪金 460,000 港元、酌情性質的花紅及其他福利及津貼。此等乃按其於本集團的職責及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而釐定。

陳先生將在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生效後成為董事會轄下執行委員會成員。

除上述資料外，本公司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其他與陳先生的委任有關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藉此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聯席公司秘書
劉富強 許嘉慧

香港，2025年12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a)七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家純博士、黃少媚女士、鄭志雯女士、薛南海先生、趙慧嫻女士、何智恒先生及劉富強先生；(b)四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惠愷先生、鄭家成先生、鄭志恒先生及鄭志明先生；及(c)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聯偉先生、葉毓強先生、陳贊臣先生、羅范淑芬女士、羅詠詩女士及黃仰芳女士。